

专业与社会实践丛书

醍醐集

——大学生安全纪律教育读本

TIHU JI
DAXUESHENG ANQUAN JILÜ
JIAOYU DUBEN

陈建存 主编

中山大学出版社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醍醐集: 大学生安全纪律教育读本/陈建存主编. —广州:
中山大学出版社, 2011. 7

ISBN 978 - 7 - 306 - 03864 - 7

I. 醍… II. 陈… III. ①大学生—安全教育②大学生—自
觉纪律教育 IV. G645. 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1) 第 058555 号

出 版 人: 祁 军

策划编辑: 邹岚萍

责任编辑: 王小莉

封面设计: 方 雷

责任校对: 杨文泉

责任技编: 黄少伟

出版发行: 中山大学出版社

电 话: 编辑部 020 - 84111996, 84113349, 84110779, 84111997

发行部 020 - 84111998, 84111981, 84111160

地 址: 广州市新港西路 135 号

邮 编: 510275 传 真: 020 - 84036565

网 址: <http://www.zsup.com.cn>

E-mail: zdcbs@mail.sysu.edu.cn

印 刷 者: 广州市怡升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880mm × 1230mm 1/32 7.375 印张 183 千字

版次印次: 2011 年 7 月第 1 版 2011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1 ~ 6000 册 定 价: 16.80 元

如发现本书因印装质量影响阅读, 请与出版社发行部联系调换

目 录

引言	I
----------	---

第一篇 校园生活

一、宿舍矛盾	3
二、宿舍交往	6
三、不做网虫	8
四、拒成酒徒	10
五、培养正确的学习态度	12

第二篇 遵纪守法

一、扰乱秩序	23
二、留宿异性	26
三、网络违纪	31
四、网络侵权	34
五、慎对网恋	36
六、盗窃财物	38
七、寻衅斗殴	43
八、参与赌博	47
九、考试作弊	48
十、逃学旷课	58
十一、离校出走	61

十二、大学生违法违纪原因探析及预防	64
-------------------------	----

第三篇 人身安全

一、交通安全	73
二、消防安全	81
三、出游安全	89
四、约会安全	97
五、运动安全	103
六、饮食安全	110
七、常见意外的急救	115
八、传染病预防	123

第四篇 财产安全

一、防盗	133
二、防骗	138
三、防抢	149
四、防误入传销组织	152

第五篇 心理健康

一、积极适应大学生活	163
二、学会管理日常生活	168
三、树立自信	171
四、走出社交阴影	173
五、学会放手	177
六、理性对待婚前性行为	178
七、职业期待	184

第一篇

校园生活

大学生活是多姿多彩的，但也需要我们去把握和深入体会。生活中点滴小错，累积久了，也有可能爆发无以挽救的危机；生活中的一念之差，甚至有可能葬送一个人的前程。《醍醐集》并不着重于告诉我们应当去做什么，它只是一台摆在身边的警钟，在你行将误入歧途之时鸣响。大学时代是人生中最美好的时代，大学生活也应当是最美好的生活，切不可因一些生活中的细节偏差而影响前程。现在，就让我们走进大学生活，看看那些“醍醐”的故事。

抗，而是宽以待人，坦诚沟通，化解矛盾，做到“求大同而存小异”。

三、不做网虫

案例 1

××学院一学生网络成瘾，2007 年 12 月—2008 年 2 月两次失踪，最后都在网吧被找到。在辅导员与其家长沟通之后，该生申请退学。

案例 2

××学院一学生于 2006 年军训伊始未请假且未告知同学便“离奇失踪”，最终在网吧被找到。据了解，该生中学时代即已迷上网络，且有逃课记录。学校找到他之后，辅导员曾对其进行教育，并要求其作深刻检讨。但之后，该生仍未能控制网瘾，经常旷课，甚至旷考，被多方严肃批评教育后，仍未能改过。辅导员联系心理咨询中心老师，指导该生戒瘾，该生也一度变得积极向上，但是最终没有坚持下来。

为严肃纪律，学院对其作出口头警告。由于该生成绩不理想，第一学期就有挂科、缺考科目，本人亦无心向学，在第三学期初向学院提出退学申请，但遭到家人强烈反对。该生最后坚持己见，递交退学申请书，收拾行李回家；但第二天又与家人一同返回学院，恳求给予机会上学，并写下以后不再逃课的书面保证。

案例 3

1999 级学生郑某进校后因学习不认真，被降至 2001 级。学习期间无故旷课，迷恋网络游戏，夜不归宿，并在学期结束

案例2

某校一学生侯某，酗酒之后，在食堂吃夜宵时，一时兴起，把酒瓶摔在地上，与食堂工作人员发生争执，并由于冲动出手将工作人员致伤，造成极坏影响。事件发生后，该生认错态度较好。为严肃校纪，根据《××大学学生违纪处分条例》的相关规定，经研究给予侯某记过处分。^①

启示

（一）大学生的冲动与自我的原因

由于大学生的思想还没有完全定型，具有可塑性大、模仿力强的特点；同时，大学生的不良习惯和心理的形成也有一个过程，它的爆发也相应地有一个潜伏期。例如案例1中，通过对刘某的调查，该生在大学之前曾经在深圳打过工，接触过社会上的不良人士，有抽烟和酗酒的坏毛病，并具有不好的心理倾向，入大学之后，加上有类似不良习性同学的推波助澜，因此很容易诱发和促使刘某步入违纪甚至违法的境地。面对这种情况，一般情况下，我们学生工作者完全有可能发现学生身上的变化，并加以适时地引导而避免错误的发生。

我国目前处在社会转型期，国家面貌有了很大改变。在精神环境这方面，当今中国处于一个思想开放的年代，既然是开放，就会兼容并包，好的东西源源而进，不好的甚至坏的东西也会趁虚而入。而当代大学生的思想还没有完全成熟，一方面他们的思想获得很大程度上的解放，另一方面又给他们的信仰带来混乱和危机，所有的这些变化都会直接或间接地影响他们

^① 摘自《中国地质大学（北京）近年学生违纪典型案例汇编》，见 <http://xgzx.cugb.edu.cn/xgzx/qybz/9.html>。

吧，理由是将来就业容易，其实他对这个专业根本就不了解，更谈不上热爱了。另外，有些同学虽然就读的是自己选择的专业，可是经过一段时间的学习后，发现实际情况跟自己的想象大相径庭。本来报考中文专业，就是立志将来做个出口成章的文学家，或是口若悬河的新闻记者，可是现在开设的课程不是教授如何写作，却是整天咿咿呀呀地学什么发声！搞得他理想都开始动摇了。

启示

以前读书是为了考大学，现在大学考上了，目标也实现了，于是很多同学开始放松、放任甚至放纵自己。然而生活还在继续，很多人却发现没有了目标，心是浮的，人是散的。你会听到毕业生这样叹息：大学几年，真不知自己干了什么，多好的青春竟这样白白浪费了！告别中学进入大学，每一个人都面临着目标的重新定位。

大学学习并不仅仅是比高中的课程更难，题目更多，而是彻底的学习革命。

大学教育的价值在于用浓郁的学术氛围熏陶人，用科学的真理教育人，用广博的知识影响人，培养人的全面发展能力。不仅使学生能适应社会，而且要求学生将来能为改造社会、创造新社会而奋斗。

重新学习的意思，不是说大家不会学习，而是要根据大学学习的特点调整以前固定下来的学习方式，更好地适应大学学习的需要。具体来说，同学们要做到重新激发学习动机，寻找学习动力，完善学习方法，学会探究，学会管理时间，学会自我监控，学会利用资源。

（一）激发学习动机

绝大多数高中生的学习目标就是为了考大学，考入大学

后，很多学生的学习目标就算实现了。很多大学生不再给自己设立新的学习目标，学习上只求及格，不要“挂了”就行，缺乏学习动机和学习兴趣，能缺课就缺课，能逃课就逃课，到了课堂上也是看小说或聊天。不爱学习的大学生太多了，这除了与大学教育的体制、教师的教学水平有关外，关键还是学生缺乏内在的学习动机，对知识缺少渴求、探索。

优秀的大学生应该对自己的学习高度负责，不断审视和分析自己的学习条件和学习环境，调整自己的学习目标：考研或出国，考取各种专业资格证书以及各种等级证，并真正地认识到要对自己的学习负责，学习需要自己付出更大努力，而不是依靠外部的压力，比如老师的督促。对自己学业的成败能够正确归因。一门课学得不错，是因为你的学习方法好，学习策略正确，学习能力强，投入了时间和精力，是你努力学习得来的，而不是因为你的运气好；另一门课不及格，是因为你没怎么学，没多花时间和精力，或者是学习方法不当，而不是老师跟你过不去。对学习上的失败作暂时性的、可控制的归因，而不是归因于你的脑子笨、能力差，不是埋怨老师出题难、监考严，这样才能使你以后学习有正确的方向。对学业成败的归因会影响你的学习动机。

实践证明，成就目标是影响学业成就的重要因素。根据成就目标理论，具有学习目标的学生在学习过程中有着更为完善的动机模式，即焦虑水平适中，成败归因正确，愿意接受挑战性的任务，对学习中的困难勇于克服。

（二）授之以渔而非授之以鱼

“小学的时候，老师扶着我们走；中学的时候，老师拉着我们走；大学的时候，老师指引着我们走”，或许这就是对不同教育阶段不同特点的形象概括。的确，与中学相比较，大学自身的主客观条件决定了大学的学习有其特殊的规律和特征。

得丰富多彩。社会实践、生产实习、社会工作、图书馆、实验室、网络、选修课等，为我们学习能力的培养提供了广阔天地。

从“要我学习”到“我要学习”，从“授之以鱼”到“授之以渔”，我们需要转换的不仅是角色，还有心态；我们需要认识的不仅是环境，还有规律。因为学习是动态的，动态是有规律的，规律是可以把握的，唯有正确地掌握了规律，而不是盲目地因循守旧，我们才有可能成功驾驭大学的学习。

（三）完善自己的学习方法

因为大学的学习有其自身的特点：是培养学生独立学习知识、掌握专业理论、从事科学发现的实践活动；是以专业理论和基本技能方法的掌握为主要任务，围绕具体专业而展开的学习过程；是学生将高度抽象的专业理论知识运用于具体实践，以发展应用技能与改造世界能力的环节。所以，对我们更新学习观念、完善学习方法、确立全新的学习思维，即学会学习提出了很高的要求。

宏观层面我们要建立自主学习的理念，把学习行为内化为一种自觉行为；要把握学习“突变”的规律，注意日常的点滴积累；要合理利用现代学习手段，注意立体式的学习，把网络、电视、广播等信息媒体有机地运用到自己的学习过程中；要把握学习的有效时段，注意在阶段性的成就感中巩固学习的兴趣；要强化获取知识的选择性，对纷繁芜杂的知识和信息进行慎重的鉴别和选择。当然，在全民构建学习型社会的今天，我们更需要树立终生学习的观念。

具体而言，学习的方法“百花齐放”，却也“万宗归一”，“条条道路通罗马”：离不开长远目标的制定和近期目标的确定，离不开文理结合的相互渗透，离不开对学习兴趣的培养，离不开前期的预习、课堂听课、课后的复习，离不开理论联系

的观察和记录来认识自己的学习水平。

第二步：分析学习任务、设立学习目标、计划并修订学习策略。

第三步：完成策略的选择，这依赖于以前使用的策略，来自老师、同学的反馈和自我监控。在学习过程中实施这些策略并监控、调节有效性。

第四步：拓展自身监控能力，将学习成果和学习策略联系在一起从而看出策略的有效性。

（六）学会利用资源

想要学有所成，就要善于利用现有的各种学习条件，包括藏书丰富的图书馆，资源浩瀚的网络图书馆，博学的专家教授，校园浓郁的学习氛围，各种实验器材，还有朝气蓬勃的同学、师兄师姐们。各门学科的专家教授有着丰富的专业知识，更了解各门学科的发展动态以及发展前景，与他们交流不仅可以丰富自己的理论素养，还可以为自己的将来继续深造打好基础。同辈的师兄师姐，年龄虽与自己相仿，但学业经历却要丰富一些，比较容易沟通，还可以借鉴他们的经验教训。还有各种活动可以接触到校外的人士，感受他们的生活状态，都是自我完善的途径。

第二篇

遵纪守法

近年来，大学生违法违纪现象日趋增多，不少同学只因一念之差铸成大错而追悔莫及。校园应当是和谐的，却不时流淌着冲动的鲜血；大学应当是单纯的，却不时充斥着欲望的代价；大学应当是积极向上的，却不时演绎着考场舞弊的故事。请谨记前人的教训吧，学会保护与自我保护，学会理智面对诱惑，学会审慎看待人生。只有脚踏实地，才能走好脚下的路。

法规和学校的相关规章制度，提高在网络虚拟空间辨别是非的能力，自觉规范上网行为，养成良好的网络道德，学会正确地利用网络，而不是成为它的俘虏。”^① 徜徉网络时切不可罔顾以下信息网络道德：

(1) 倡导科学用网，文明用网，树立良好的网络道德。利用网络提高学习工作的效率，构建更和谐的人际关系。

(2) 不沉迷于网络聊天、网络游戏。

(3) 不传播谣言、散布虚假信息。

(4) 不登录反动网站，不传播反动、垃圾邮件。

(5) 在论坛、聊天室中不侮辱、谩骂他人。

(6) 不窥探、传播他人隐私。

(7) 不盗用他人网络账号，假冒他人名义。

(8) 不看淫秽及内容低级的网页，不传播色情、暴力、怪异等低俗内容。

(9) 不恶意攻击、骚扰他人。

(10) 不下载传播反动及煽动性的信息，不在网上发表煽动性言论，对个人电子邮箱中接收到的反动邮件要自觉删除，保证不转发、不投递。^②

言论自由是宪法赋予公民的权利之一，在网络高度发展的时代，它得到了更广阔的发挥空间。虚拟的网络空间与现实生活有一定的差距，其言论的发表也与传统媒体截然不同。只需鼠标轻轻一点，信息、文章便可以发布于众。但是，自由从来不是绝对的。必须知道，我们要为自己的言论负责。上述案例中，王某缺乏基本的政治觉悟和法律意识。再看梁某同学的行

^① 中山大学学生处编：《高校新生入学指引》，中山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18 页。

^② 中山大学学生处编：《高校新生入学指引》，中山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23 页。

QQ 号码。但 QQ 作为社会交流、了解异性的渠道，在一定程度上也使一些学生沉溺于虚拟世界，不能自拔，甚至部分学生的人生观、价值观发生了扭曲。另外，网络游戏也是不少大学生的“至爱”，尤其受男生的“宠爱”。

网络提供的毕竟是一个虚拟环境，作为当代大学生，应当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应该具备基本的真伪判断能力，应当从网络世界为自己在现实生活中的学习和身心健康寻取有利的信息，应当理性地对待网络上的各种诱惑（诸如各种骗局和各种诱发违法行为的因素），网络的虚拟化和隐蔽性并不意味着我们可以抛弃自身的责任，摆脱现实社会中的种种约束，不必履行社会道德规范，利用网络来进行人身攻击或者进行违法违纪活动。

另外，我们还应树立维护校园网络环境安全的意识，不要将其作为泄愤或者传播非法禁物的渠道。随着校园网络的不断发展，维护校园网络安全对我们每一名大学生而言：任重而道远！^①

五、慎对网恋

案例

陈某是某校 × × 学院 2000 级硕士生。陈某在 2001 年 6 月通过网上聊天与一名在武汉自称“木子”的女士认识了，在随后一个多月的时间里，两人通过网络谈情说爱。同年 7 月 6 日，他们在广州第一次见面，8 日下午“木子”乘飞机返回武汉，期间陈某把她安排住在华海大厦。陪“木子”在广州游

^① 参见中山大学学生处编《高校新生入学指引》，中山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25 ~ 126 页。

玩、购物，并曾带她到自己的宿舍上网（白天）。“木子”对陈某一直隐瞒自己有家庭的事实，陈某一直认为她是单身未婚女性。后来陈某得知她已有家庭、丈夫是荣誉退伍军人、有一个女儿的情况，陈某自觉不应该破坏他人家庭，便提出不再见面。然而7月26日，“木子”女士在没有事先告诉陈的情况下，第二次出现在陈的宿舍门前，陈某仍感惊喜万分。

当晚，陈某用自己的身份证在华海大厦酒店开房，两人整晚同居一室。7月27日晚，陈某又将“木子”带回学校宿舍通宵聊天、上网。

学校发现这件事情后，对整个事件做了调查。期间，由于“木子”女士跟很多网友保持联系与见面关系，她的丈夫不知情，便把网上聊天的记录都不加分析地归结为陈某所为，一度混淆了事实真相。但最终证明陈某的以上违纪事实确凿。

学校根据事实，虽然陈某能主动配合交代错误事实，认错态度较好，但是根据《××大学学生处分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学校决定给予陈某勒令退学的处分。

启示

网络，让人欢喜让人忧。陈某尝到了网络虚幻的泡沫爱情带来的痛苦。苦读多年却毁在了这不理智的爱情、不理智的举动上，谁不为之痛心？但愿他的惨痛教训能给大家敲一记警钟，摆正自己的位置，冷静理智地处理好自己的感情与行为。

在网络发达的今天，网络的诱惑、网络的陷阱是不得不正视的问题。如何处理好网络与现实的关系，值得我们思考。

网络的世界是虚拟世界，由于它往往披上神秘的面纱，所以大学生在使用网络时也需要关注预防网络安全事故的一些对策：

- (1) 学习计算机网络安全法律法规，依法上网。
- (2) 掌握基本的计算机信息与网络安全知识，提高防范

意识和技能。①学习互联网计算机的安全知识，警惕计算机病毒和黑客。②保护好重要数据，做好数据备份；同时注意个人信息的保密，保护重要的账号和密码。③合理使用地址资源，防止非法占用地址；不得私自安装、配置网络系统，盗用或滥用网络资源，盗用 IP 地址或邮件地址，冒用他人名义进行网络活动，影响网络正常使用和运行。④尽量避免通过某些链接进入某个网站，应在地址栏处直接键入需要浏览的网站。①

六、盗窃财物

案例 1

2006 年 12 月 26 日，在长沙市一家基层法院实习的长沙某高校法律系学生符某，利用实习生身份之便，盗走了某法官放在办公室抽屉内的 2000 元港币。两天后，符某见无人发现，再次潜入案发办公室盗走 2.6 万元港币和 6500 元人民币。随后，他将全部赃款存入银行。2007 年 1 月，符某被警方拘留。

案例 2

21 岁的奚某是北京某大学 2000 级学生，平时与一同学不和，且一向看不惯其平素处处炫耀自己有钱、目中无人的做派。2002 年 11 月 11 日，奚某利用学校上课收作业的时机，趁同学不备将其上衣兜内的车钥匙偷走，随后将其停放在校内停车场的白色宝来 1.8T 型轿车偷走，该车价值人民币 246733 元，同时偷走车内现金人民币 10000 元，美元 2100 元，奚某于第二天被查获归案。

① 参见中山大学学生处编《高校新生入学指引》，中山大学出版社 2007 年版，第 121 页。

案例 3

某高校学生赵某,2008年1月,趁同学参加期末考试不在寝室的机会,溜进东园学生公寓22栋某寝室,将张某和夏某放在寝室的两台笔记本电脑盗走。后在学工部及材料学院的共同努力下,被盗物品在其本人的衣物中被查出。经物价部门鉴定,赵某盗窃涉案金额达15570元。后被检察院批准逮捕,并被学校开除学籍。

案例 4

某高校学生张某在2008年5月、6月份,伙同同班同学梁某在学校外某超市行窃两次,利用老板的疏于防范,由张某进入超市的地下仓库作案,梁某为其把风,先后共偷了价值1520元的香烟7条,并由梁某将香烟拿到外地销赃,两人各分得760元。由于这两次的轻松得手,2008年10月3日下午,张某再次在该超市窃得价值300多元的香烟时,被超市老板当场抓获,并被当地公安机关刑事拘留。

案例 5

学生沈某,2000年3月上旬在校图书馆借阅图书时偷窃图书,被管理员发现,被给予警告处分。

案例 6

学生曹某,2002年11月14日,捡到本班同学吴某的牡丹卡后,在自动取款机上窃得密码,并多次取款,数额较大。经调查,曹某主动交代了事实,承认了错误,将全部钱款归还给失主。被给予留校察看处分。